

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情况：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2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1:00；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：2026 年 5 月 12 日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:15—下午 15:00；

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五家渠市梧桐东街 289 号中基健康番茄科技产业园会议室；

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；

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；

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长江先生；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总体情况

根据现场会议的统计结果以及网络投票结果，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计 129 人，代表股份 291,932,154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7.8502%。

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(含股东代理人)共 4 人, 代表股份 276,484,719 股,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5.8474%。

参加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25 人, 代表股份 15,447,435 股,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.0028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, 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下列议案:

1、《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;

表决结果为: 同意 283,655,324 股,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97.1648%; 反对 8,245,630 股,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2.8245%; 弃权 31,200 股,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107%。

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: 同意 8,782,505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51.4821%; 反对 8,245,63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48.3350%; 弃权 31,2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.1829%。

2、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;

表决结果为: 同意 283,649,324 股,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97.1628%; 反对 8,245,630 股,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2.8245%; 弃权 37,200 股,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127%。

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: 同意 8,776,505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51.4469%; 反对 8,245,63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48.3350%; 弃权 37,2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.2181%。

3、《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;

表决结果为: 同意 283,653,324 股,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97.1641%; 反对 8,247,730 股,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2.8252%; 弃权 31,100 股,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107%。

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: 同意 8,780,505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

的 51.4704%；反对 8,247,73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48.3473%；弃权 3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.1823%。

4、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83,653,324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97.1642%；反对 8,245,730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2.8245%；弃权 33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113%。

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780,50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51.4704%；反对 8,245,73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48.3356%；弃权 33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.1940%。

5、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83,628,524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97.1556%；反对 8,274,530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2.8344%；弃权 29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100%。

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755,70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51.3250%；反对 8,274,53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48.5044%；弃权 29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.1706%。

6、《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、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83,645,324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97.1614%；反对 8,259,730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2.8293%；弃权 27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3%。

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772,50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51.4234%；反对 8,259,73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48.4177%；弃权 27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.1589%。

7、《关于 2026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91,412,454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8220%；反对 490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.1680%；弃权 29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100%。

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16,539,63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

的 96.9536%；反对 490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2.8758%；弃权 29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.1706%。

8、《关于 2026 年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91,402,354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8185%；反对 50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.1722%；弃权 27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3%。

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16,529,53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96.8943%；反对 50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2.9468%；弃权 27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.1589%。

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提案的情况，也没有议案被否决。

上述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7 日披露的《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会经北京德恒（乌鲁木齐）律师事务所芦笛律师、戚舫舟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德恒（乌鲁木齐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2 日